

国环评证乙字
第 1102 号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项 目 名 称： 调整日加工处理 800 吨小麦面粉
及 10 万吨仓储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安徽科喜食品有限公司

天津市五洲华风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二〇一七年八月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说明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具有从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资质的单位编制。

1、项目名称-----指项目立项批复时的名称，应不超过 30 个字（两个英文字段作一个汉字）。

2、建设地点-----指项目所在地详细地址，公路、铁路应填写起止地点。

3、行业类别-----按国标填写。

4、总投资-----指项目投资总额。

5、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指项目周围一定范围内集中居民住宅区、学校、医院、保护文物、风景名胜区、水源地和生态敏感点等，应尽可能给出保护目标、性质、规模和距厂界距离等。

6、结论与建议-----给出本项目清洁生产、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分析结论，确定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说明本项目对环境造成的影响，给出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明确结论。同时提出减少环境影响的其他建议。

7、预审意见-----由行业主管部门填写答复意见，无主管部门项目，可不填。

8、审批意见-----由负责审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复。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日加工处理 800 吨小麦面粉及 10 万吨仓储建设（调整）项目				
建设单位	安徽科喜食品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孙洪科		联系人	孙洪科	
通讯地址	蚌埠铜陵现代产业园内十一号与十三号路交叉口西				
联系电话	13349020881	传真	0552-6029558	邮政编码	233703
建设地点	蚌埠铜陵现代产业园内十一号与十三号路交叉口西				
立项审批部门	固镇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审批文号	固发改项字【2017】176 号	
建设性质	改建		行业类别及代码	C1310 谷物磨制	
占地面积（平方米）	46667		绿化面积（平方米）	500	
总投资（万元）	14000	环保投资（万元）	78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0.557%
评价经费（万元）	/		预计使用日期	2017 年 12 月	

工程内容及规模：

一、评价任务由来

安徽科喜食品有限公司是一家从事农作物加工及仓储的企业，企业地址位于安徽省蚌埠市固镇县蚌埠铜陵现代产业园内十一号路与十三号路交叉口西。安徽科喜食品有限公司目前投资建设两个项目，分别为《日加工处理800吨小麦面粉项目》、《10万吨仓储项目》。

2015年安徽科喜食品有限公司委托安徽祥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编制《10万吨仓储项目》、《日加工处理800吨小麦面粉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并上报；

2015年11月20日，固镇县环境保护局下发《10万吨仓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

2015年11月20日，固镇县环境保护局下发《日加工处理800吨小麦面粉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

安徽科喜食品有限公司《10万吨仓储项目》目前已经投产，但由于企业内部生产结构及产品的调整，《日加工处理800吨小麦面粉项目》尚未开工建设，现安徽科喜食品有限公司拟将日加工处理800吨小麦面粉项目调整为日加工大米400吨项目，对应的10万吨仓储项目中原储存

10万吨小麦调整部分为大米储存，其余不变。

评价依据：固镇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固发改项字[2017]176 号文《关于调整日加工处理 800 吨小麦面粉及 10 万吨仓储建设项目备案的通知》（见附件 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法规文件，建设单位安徽科喜食品有限公司委托天津市五洲华风科技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接受委托后我单位即组织有关技术人员进行现场踏勘、收集资料。依据国家环境保护有关文件和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编制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报请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查、审批，以期为项目审批和管理提供参考依据。

二、建设规模及内容

建设规模：项目拟将日加工处理 800 吨小麦面粉调整为日加工大米 400 吨。

建设内容：项目选址位于蚌埠铜陵现代产业园内十一号路与十三号路交叉口西，占地约 46667平方米，建筑面积23292.5平方米，项目计划投资14000万元。本工程建设内容包括大米加工生产厂房、购置设备及安装。办公楼及综合楼、仓储库房依托原有。

建设项目组成一览表见表 1。

表 1 建设项目组成一览表

名称	单项工程名称	工程内容	工程规模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调整前：日加工处理 800 吨小麦、加工面粉项目，包括所有生产设备：磨粉机、高方平筛等	1F, 占地面积 1184.4m ² , 日加工 800 吨小麦面粉生产线
		调整后：日加工处理 400 吨大米项目、包括所有生产设备：抛光机、清筛机、白米筛、色选机等	1F, 日加工处理 400 吨大米生产线一条，建筑面积 3250m ²
	10 万吨仓储项目工程	调整前：仓库 1#~6#均储存小麦，储存量为 10 万吨； 调整后：仓库 1#~4#储存小麦，储存量为 6.7 万吨；仓库 5#~6#储存大米，储存量为 3.3 万吨。	1#仓库，建筑面积 3099.25m ²
			2#仓库，建筑面积 3099.25m ²
			3#仓库，建筑面积 3099.25m ²
			4#仓库，建筑面积 3099.25m ²
			5#仓库，建筑面积 3099.25m ²
			6#仓库，建筑面积 3099.25m ²
辅助工程	办公楼	/	5 层，占地面积 1447m ²
公用工程	供水	园区自来水	满足本项目的用水需求
	供电	园区供电系统	满足本项目的用电需求

环保工程	废水	项目污水进地埋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达一级标准后排放
	废气	项目粉尘产生环节由布袋除尘器收集处理，经 15 米排气筒高空排放
	噪声	消声、减振、隔声等设施
	固废	垃圾桶等暂存设施
	绿化	绿化面积 500 平方米

三、建设项目产品方案

调整前：小麦日处理量为 800t，年运行 300 天，年处理小麦 240000t；年产面粉 168000t；

调整后：大米日加工量 400 t，年运行 300 天，年加工大米 120000t，出成品大米率为 70%。

建设项目产品方案见下表：

表 2 产品方案调整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调整前加工量	调整前产量	调整后加工量	调整后产量
1	大米	0 t	0 t	171428 t	120000 t
2	小麦面粉	240000t	168000t	0 t	0 t

国家大米加工质量标准

品种		籼 米				粳 米				籼糯米			粳糯米		
等级		一级	二级	三级	四级	一级	二级	三级	四级	一级	二级	三级	一级	二级	三级
加工精度		对照标准样品检验留皮程度													
碎米	总量/% ≤	15.0	20.0	25.0	30.0	7.5	10.0	12.5	15.0	15.0	20.0	25.0	7.5	10.0	12.5
	其中小碎米/% ≤	1.0	1.5	2.0	2.5	0.5	1.0	1.5	2.0	1.5	2.0	2.5	0.8	1.5	2.3
不完善粒/% ≤		3.0		4.0	6.0	3.0		4.0	6.0	3.0	4.0	6.0	3.0	4.0	6.0
杂质最大限量	总量/% ≤	0.25		0.3	0.4	0.25		0.3	0.4	0.25		0.3	0.25		0.3
	糠粉/% ≤	0.15		0.2		0.15		0.2		0.15		0.2	0.15		0.2
	矿物质/% ≤	0.02													
	带壳稗粒/(粒/kg) ≤	3		5	7	3		5	7	3		5	3		5
	稻谷粒/(粒/kg) ≤	4		6	8	4		6	8	4		6	4		6
水分/% ≤		14.5				15.5				14.5			15.5		
黄粒米/% ≤		1.0													
互混/% ≤		5.0													
色泽、气味		无异常色泽和气味													

图 1 GB1354-2009 大米加工国家标准

稻米来源及质量控制

收购稻米主要来源于固镇县周边，其大米稻壳、碎米、米糠等杂质约占大米总质量的 30%。稻米的来源较为稳定，其杂质及质量相对稳定。

四、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

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见下表：

表 3 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调整前后一览表

原、辅材料；能耗名称	主要来源	总消耗量		
		调整前	调整后	变化情况
大米	外购	0 t/a	171428 t/a	+171428 t/a
小麦	外购	240000 t/a	0 t/a	—240000 t/a
水	自来水	522 t/a	522 t/a	0
电	园区供电系统	40 万 kwh/a	40 万 kwh/a	0

五、项目主要设备

表 4 调整前后主要生产设对比一览表

序号	设备	数量(个/台/套)			备注	
		调整前	调整后	变化		
日处理 800 吨小麦面粉设备						
1	毛麦接收	500K 斗式提升机	1	0	1	H=30 米（室外）
2		500K 斗式提升机	1	0	1	H=24 米（室外）
3		自衡振动筛	2	0	2	/
4		循环风选器	2	0	2	/
5		埋刮板输送机	1	0	1	L=20
6		埋刮板输送机	1	0	1	L=8 米
7		风机	1	0	1	/
8		脉冲除尘器	1	0	1	双出灰口
9		罗茨风机	1	0	1	/
10		罗茨风机管道	1	0	1	/
11		毛麦接收除尘风网	1	0	1	/

	12		自衡振动筛	2	0	2	/
	13		循环风选器	1	0	1	/
	14		垂直吸风道	2	0	2	/
	15		平面回转筛	1	0	1	/
	16		中间分离器	1	0	1	/
	17		吸风分离器	1	0	1	/
	18		比重分级去石机	2	0	2	双动力 0.3*2
	19		卧式打麦机	2	0	2	双动力 11*2
	20		碾麦机	1	0	1	12-15T 动力 18.5+2.2
	21		电脑着水机	1	0	1	14T
	22		着水混合机	1	0	1	/
	23		喷雾着水机	1	0	1	12T
	24		碟片滚筒精选机	2	0	2	/
	25	清粮间主要设备	接杂柜	3	0	3	/
	26		磁选器	5	0	5	/
	27		脉冲除尘器	1	0	1	/
	28		脉冲除尘器	3	0	3	/
	29		无动力配麦器	22	0	22	/
	30		仓下斗	22	0	22	/
	31		螺旋输送机	3	0	3	L=22 米 双动力 3*2
	32		300K 斗式提升机	4	0	4	H=28 米
	33		风机	2	0	2	/
	34		风机	2	0	2	/
	35		低压除尘风网	4	0	4	/
	36		罗茨风机	1	0	1	/
	37		罗茨风机	1	0	1	/
	38		罗茨风机管道	2	0	2	/
	39		闭风器总成	1	0	1	/
	40		净麦称	1	0	1	/
	41		刷麦机	1	0	1	动力 5.5*2
	42		螺旋输送机	1	0	1	5 米
	43	制	气控磨粉机	12	0	12	/

44	粉 间 主 要 设 备	气控磨粉机	4	0	4	/
45		V 形三角带一套	1	0	1	/
46		磨机电机	5	0	5	/
47		磨机电机	15	0	15	/
48		磨机电机	10	0	10	/
49		磨机电机	2	0	2	/
50		磨机电机平台	1	0	1	/
51		高方平筛	7	0	7	/
52		清粉机	8	0	8	0.25*2
53		打麸机(双体)	2	0	2	5.5*2
54		打麸机	1	0	1	5.5*2
55		吊挂钢梁	1	0	1	/
56		430 撞击松粉机	4	0	4	/
57		470 撞击松粉机	9	0	9	/
58		530 撞击松粉机	6	0	6	/
59		53 撞击磨粉机	1	0	1	/
60		脉冲除尘器	3	0	3	/
61		脉冲除尘器	1	0	1	/
62		风机	1	0	1	/
63		风机	1	0	1	/
64		风机	1	0	1	/
65		风机	1	0	1	/
66		螺旋输送机	3	0	3	L=21 米 双动力 3*2
67		螺旋输送机	2	0	2	麸皮 L=10 米
68		300K 斗式提升机	2	0	2	面粉 H=17 米
69		粮食定量包装机	4	0	4	动力 1.1+0.37
70		粮食定量包装机	1	0	1	/
71		缝口输送机	4	0	4	/
72		缝口输送机	1	0	1	/
73		闭风器	40	0	40	/
74		减速电机总成	8	0	8	/
75		单斗接面柜	2	0	2	/

76		喂料机	1	0	1	1490×1080×3251
77		喂料机	2	0	2	1228×695×1822
78		净麦柜	1	0	1	/
79		粮食定量包装机	2	0	2	/
80		缝口输送机	2	0	2	/
81		低压除尘风网	2	0	2	/
82		罗茨风机	1	0	1	/
83		罗茨风机管道	1	0	1	/
84		气动风门	9	0	9	/
85		永磁筒	22	0	22	/
日加工 400 吨大米主要生产设备						
1		清理筛	0	1	1	/
2		去石机	0	1	1	/
3		砻谷机	0	1	1	/
4		谷糙分离筛	0	1	1	/
5		米机	0	6	6	/
6		白米分级筛	0	2	2	/
7		抛光机	0	2	2	/
8		色选机	0	3	3	/
9		布袋除尘器	0	2	2	/

六、工作天数和劳动定员

①工作天数：全年工作日 300 天，每天三班制，每班工作 8h，每天工作 24h，。

②劳动定员：劳动定员 31 人，其中管理人员 6 人，技术人员 5 人，工人 20 人。

注：项目所需劳动人员均为安徽科喜食品有限公司内部调配，不新增劳动定员。调整前后，人员数量不变,工作日及班制不变。

七、公用工程

①给水：

项目给水调整前后不变，营运期用水主要为员工生活用水，给水引自固镇县蚌埠铜陵产业园市政供水管网，能满足项目生产和生活要求。

②排水：

项目排水调整前后不变，本项目实行雨污分流，雨水经项目区内雨水管道排入园区雨水管网；项目生产过程无生产废水产生，污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处理方式如下：

项目区的污水在蚌埠铜陵现代产业园污水处理厂建成前，经厂区内地埋式一体化处理设施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一级标准后排入北淝河；蚌埠铜陵现代产业园污水处理厂建成后，经化粪池初步处理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由园区污水管网输往蚌埠铜陵现代产业园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达标后排入北淝河。

③供电

项目供电调整前后不变，项目年用电量约为 40 万 kWh，用电由园区供电输变系统供给，场区内购置变压器变压后供各用电系统使用，能够满足项目用电需求。

八、产业政策符合性

本项目属于谷物磨制项目，根据 2013 年 2 月 16 日国家发展改革委第 21 号令公布的《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修改〈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有关规定》（2013 年修正本），该项目属于其中“鼓励类”第一项“农林业”第 32 款“农林牧渔产品储运、保鲜、加工与综合利用”。对照《安徽省工业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7 年本），本项目不属于限制类和淘汰类的范畴，可以视为允许类。因此，本项目符合国家、安徽省现行相关产业政策。

该项目经固镇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固发改项字[2017]176 号文件备案。因此，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地方产业政策的要求。

九、规划及选址合理性分析

本项目为调整类项目，安徽科喜食品有限公司位于用地位于蚌埠铜陵现代产业园内十一号与十三号路交叉口西。项目地东侧为农田，南面为农田，西面为农田，北面为在建企业（大北农饲料有限公司）。厂区大门正对规划路，交通便利。因此项目选址合理，符合规划。

十、厂区平面布置分析

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固镇蚌埠铜陵现代产业园内十一号路与十三号路交叉口西，项目占地面积约 46667 平方米，项目结合场地的实际地形条件，按使工艺流程顺畅、运输及物流合理、生产管理方便，最大限度节约土地的原则进行布置。管理区位于厂区的东侧，生产区位于厂区西侧，厂区整体布局紧凑，项目出入口位于厂区南侧，便于工艺流程的进行并使物流顺畅。

因此本项目平面布置合理。

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本项目位于蚌埠铜陵现代产业园内十一号与十三号路交叉口西，安徽科喜食品有限公司厂区内。

2015年安徽科喜食品有限公司委托安徽祥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编制《10万吨仓储项目》、《日加工处理800吨小麦面粉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并上报。

2015年11月20日，固镇县环境保护局下发《10万吨仓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

2015年11月20日，固镇县环境保护局下发《日加工处理800吨小麦面粉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

现场存在原有污染情况为《10万吨仓储项目》试生产产生的部分污染，参考《10万吨仓储项目》，污染情况如下：

（1）废气

《10万吨仓储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大气污染物主要为玉米在装卸粮、输送和清理过程中产生的粉尘、熏蒸废气。

装卸粮、输送和清粮过程的粉尘尘为无组织排放，粉尘产生量为 0.0125 kg/h （ 0.5t/a ），清粮筛采用自带布袋除尘器处理后可达标排放，装卸粮、输送粉尘采取相关措施后可达标排放。运营期产生的无组织熏蒸气体排放量非常小，且浓度很低，采用机械通风和自然通风，随着大气的扩散，对外界大气环境影响很小。

《10万吨仓储项目》无组织排放的粉尘和熏蒸废气在厂界处无超标点，不设置大气环境保护距离。

根据预测结果，要求设置卫生防护距离为50m。厂界外东侧为、南、西为空地、北为在建企业，仓库边界周围50m卫生防护距离范围内无居民区等环境敏感点，满足卫生防护距离要求。同时评价要求，在卫生防护距离范围内不得新建居民住宅、学校、医院、机关、科研单位等环境敏感点。

（2）废水

《10万吨仓储项目》运营期无生产废水排放，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0.384\text{m}^3/\text{d}$ （ $115.2\text{m}^3/\text{a}$ ），生活污水经地埋式一体化处理设施处理后，达到《综合污水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一级标准排入北淝河，对地表水环境影响较小。

（3）噪声

《10万吨仓储项目》主要噪声源为运输车辆运行、输送机、清粮筛、抛粮机和扒谷机的设

备噪声。运输车辆噪声与车速有关，加强进入厂区运输车辆管理，减速慢行，禁止鸣笛，规范停车秩序，尽量减少机动车频繁启运和怠速，等措施，能有效降低车辆噪声，对声环境影响较小。厂区设备经厂房及围墙的隔声、距离的衰减，各厂界噪声均能够满足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的3类标准，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

（4）固体废物

《10万吨仓储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废主要为玉米、小麦筛分清理产生的杂质，员工生活垃圾和熏蒸残渣。

粮食杂质产生量约为85t/a，粮食杂质主要为土块、碎玉米芯、碎玉米、碎小麦，清粮产生的杂质经过磅由售粮车辆运出自行处理；职工产生的生活垃圾定期由环卫部门清运；熏蒸残渣约为88kg/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可知，熏蒸残渣属于危险废物，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表 5 原有污染物汇总一览表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处理前产生浓度及 产生量（单位）	排放浓度及排放量 （单位）
大气 污 染 物	生产区	清粮粉尘 （无组织）	625mg/m ³ ，15t/a.	6.25mg/m ³ ，0.15 t/a
		装卸粮、输送粉 尘（无组织）	0.0125kg/h，0.5t/a	0.0125kg/h，0.5t/a
		熏蒸废气	0.0184kg/h	0.0184kg/h
水 污 染 物	生活污 水 115.2t/a	COD	250mg/L，0.0288t/a	100mg/L，0.01152t/a
		SS	200mg/L，0.02304t/a	70mg/L，0.008064t/a
		氨氮	30mg/L，0.003456t/a	15mg/L，0.001728t/a
固 体 废 物	生活区	生活垃圾	1.8t/a	0
	生产区	粮食杂质	85t/a	0
		熏蒸残渣	88kg/a	0
噪 声	项目噪声其噪声源强在 75~85dB（A）之间。经墙体隔声和距离衰减后，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			

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地质、气候、气象、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一、地理位置

固镇县位于安徽省北部，淮北平原东南部，隶属蚌埠市，地理坐标为东经 117°03′~117°36′和北纬 33°00′~33°30′之间。南濒北淝河与蚌埠市为邻，北抵沱河与灵璧县相望，东与五河县接壤，西南与怀远县毗邻，西北与宿州市埇桥区搭界，全县土地总面积 1547km²。县城位于县境偏西南的中部（老谷阳城），县城界域内东西宽约 47km，南北长约 51km，县城近期规划总面积约 11.47km²，距省城合肥 170km，地理位置优越，交通便捷。

本项目所在地位于固镇蚌埠铜陵现代产业园内十一号路与十三号路交叉口西，项目地理位置详见附图 1。

二、地质、地形、地貌

固镇县地质构造为新生代第三纪沉降和第四纪沉积区。固镇县土壤的成土母质，主要是黄土性古河流沉积物，其次为黄泛沉积物，黄土性古河流沉积物起初富含碳酸钙，在漫长的成土过程中，碳酸钙被淋到底层。这种沉积物分选作用很不明显，多为重壤——粘土。黄泛沉积物则是黄河夺淮后（主要是元至元二十三年~明万历三十三年，1286~1605）因黄水泛滥而沉积的。这种沉积物分选作用强，沿河按紧沙慢淤的规律分布，碳酸钙含量在 10%以上。

固镇县是个古老的海相沉积平原。低洼平坦，海拔高度为 22.5~16.0 米，地势以 1/10000 的自然坡降度自西北向东南倾斜，被省区划研究所认定为倾斜平原。因受河水浸蚀的影响，境内形成一种河口较低河岸较高、河间微凸的地形。全县 1450 平方公里的土地可分为湖地、湾地和岗坡地 3 种类型。

三、气候、气象

固镇县气候为东部季风气候区暖温带半湿润气候。由于地处亚热带和暖温带的过渡带，所以兼有南方和北方的气候特点，全县四季分明，温和湿润，无霜期长，季风显著，雨量适中，日照充足，光、热、水等自然资源较为丰富。

固镇县气温全年平均为 14.7℃，年较差为 27℃，日较差为 10.3℃，最冷的 1 月平均气温 0.4℃，最热的 7 月平均气温 27.4℃。从旬平均气温看，最冷的 2 月上旬为-0.1℃，最热的 8 月上旬为 28.9℃。日极端最低气温为-24.3℃（1969 年 2 月 6 日），日极端最高气温为 40.5℃

（1967 年 6 月 6 日、1978 年 7 月 9 日和 8 月 2 日）。年均极端最低气温值为 -12.4°C 。夏季连续 5 天平均气温等于或大于 30°C 的酷热期平均值为 8.6 天。14 年中出现酷热期的有 10 年，最长者达 30 天，多在 7 月中旬~8 月上旬。冬季平均气温等于或小于 0°C 的严寒期年均值为 26.1 天，多在 1 月上旬和 2 月上旬。无霜期年均 215 天，最长者 246 天，最短者 183 天。初霜日约在 10 月 28 日，最早的是 1971 年 10 月 11 日；终霜日约在次年 3 月 26 日，最晚的是 1980 年 4 月 14 日。

风向有明显的季节性变化，全年以东—东北、东—东南风最多；春季偏东风，夏季偏南风，秋季东北风，冬季东北风、西北风为多。全县平均风速 3.4 米 / 秒，相当于 2~3 级风力。最大平均风速 5.1 米 / 秒（1976 年），相当于 3 级风力；两分钟内平均最大风速 18 米 / 秒，为西—西北风，相当于 8 级风力。全年最多的为东—东北风。

固镇县风玫瑰图如下：



图 1 风玫瑰图

四、水文

固镇县城的地表水体主要有浍河及怀洪新河。

浍河系淮河的一级支流，发源于河南商丘地区，南北—东南向流经固镇县城关镇至九湾汇入浍河。浍河全长 222 公里，其中流经固镇县城 63 公里，流域面积 828.2 平方公里，水面宽度为 50~80m；水深平水期为 3~4m、洪水期为 7~8m；流速平水期为 1~1.2m/s。最大洪水期为 2.2m/s；流量一般为 800m³/s，最大为 1300m³/s。由于近年浍河流域水土流失现象严重，河床不断淤塞升高，加之上游又无调蓄水库，每到汛期，河水猛涨，城区防洪任务艰巨，而枯水季节，河道水浅，甚至干涸断流。

怀洪新河是淮河中游的一段人工河，怀洪新河自涡河下游怀远县何巷起，流域经过怀远县、固镇县、五河县至苏皖省界，入洪泽湖。干河全长 121km(不包括香沱引河、沱湖、新开沱河)，其中安徽省境内 95km，江苏省境内 26km。

怀洪新河在固镇县境内的河道全长 31.5 公里，担负淮河 2000 立方米每秒的分洪和滁河流域 1.2 万平方公里的排涝任务，全河总长 125 公里。固镇段河底高程 13.5~14.5 米，河底宽度 200~400 米。

固镇地下水埋藏浅，水资源较为丰富，浅层地下水属第四纪全新期含水层组，其底板埋深在 2.5m 以下，地下水的补给主要是降水，水位在-16m~-19.5m 之间，潜水除靠雨水补给外，还同怀洪新河发生水力联系。潜层地下水水质较差，pH 值偏低，约 6.5 左右，且较为混浊；深层地下水硬度较高，但水质基本符合饮用水标准。

五、地震

固镇县地震基本烈度为 7 度。

社会环境简况（评价区域社会环境状况、社会经济结构、教育、文化、文物保护等）

一、社会经济结构

2015 年固镇县完成生产总值(GDP)130.70 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比上年增长 10.8%。分产业看,第一产业增加值 43.82 亿元,增长 4.0%;第二产业增加值 52.30 亿元,增长 16.2%,其中工业增加值 45.73 亿元,增长 17.4%;第三产业增加值 34.58 亿元,增长 10.9%。三次产业结构由上年的 34.6:39.0:26.4 调整为 33.5:40.0:26.5,其中工业增加值占 GDP 的比重为 35.0%,比上年提高 1.2 个百分点。按照户籍人口计算,全县人均 GDP20699 元,增长 11.0%。

全县实现城镇新增实名制就业 6745 人,失业人员再就业 3652 人,就业困难人员实现再就业 2700 人,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 7050 人,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4.0%以下。

二、教育

2015 年,全县共有中等职业教育学校 3 所,均为职业高中;普通教育学校 259 所。其中普通中学 25 所(高中 8 所,初中 17 所),小学 148 所,幼儿园 85 所,特殊教育学校 1 所。

全县中等职业学校专任教师 480 人,普通中学专任教师 1794 人,其中高中 560 人,初中 1234 人,小学专任教师 2187 人,幼儿园专任教师 255 人,特殊教育学校专任教师 14 人。

全县普通教育学校在校学生 69600 人,其中普通中学在校学生 30357 人(高中在校学生 11517 人,初中在校学生 18840 人),小学在校学生 32178 人,幼儿园在校学生 16578 人,特殊教育学校在校学生 87 人。

全县小学适龄儿童入学率 100.0%,初中升学率 91.0%,高中升学率 79.3%。

全年专利申请量 695 件,同比增长 22.1%,专利授权量 151 件,下降 55.1%。

三、文化

成功举办“2015 年春节联欢晚会”、“新春团拜会”、“正月十五民间艺术踩街”、“法制文艺演出进乡镇”、“戏剧歌舞进校园”、“大美固镇 温馨家园”广场纳凉晚会(5 场)、“大美固镇”广场文化民生文艺展演(5 场)等 19 场大型文艺活动。举办党的“十八大”书法展、“固镇第九届摄影展”、“迎新春书法图片展”、“三八妇女节女子书法作品展”等 16 场书画摄影展。农村公益电影放映 2304 场,农村体育活动开展 1152 场次,组织开展了 159 场“大美固镇 文化民生送戏进村文艺演出”活动。

四、医疗卫生

公共卫生服务能力显著提高。全县参合农民达到 54.17 万人，参合率为 100.3%[6]。每万人拥有床位数 32.69 床,每万人拥有卫生技术人员数 27.64 人。

全年人口出生率为 19.5‰，比上年提高 4.0 个千分点；死亡率 12.3‰，比上年提高 2.7 个千分点；自然增长率为 7.2‰，提高 1.3 个千分点。年末户籍人口 62.89 万人，比上年减少 0.50 万人。

五、文物保护

全县有谷阳城遗址、垓下遗址等文物古迹。

项目地周围 500 米内无文物保护单位。

环境质量状况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表水、地下水、声环境、生态环境等）

一、环境空气质量

项目位于固镇蚌埠铜陵现代产业园内十一号路与十三号路交叉口西，项目区域内大气环境质量现状主要污染物为 SO_2 、 NO_2 和 TSP，引用 2016 年 12 月《蚌埠铜陵现代产业园（蚌埠台湾产业园）总体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的磨盘张村监测数据，项目所在地大气环境质量现状主要污染物监测数据如下：

表 6 2016 年 12 月大气监测点监测数据 单位： mg/m^3

项目 测点	TSP (日平均浓度)	SO_2 (日平均浓度)	NO_2 (日平均浓度)
磨盘张村	0.133~0.230	0.017~0.036	0.034~0.054
二级标准	0.30	0.15	0.12

由上表可知： SO_2 、 NO_2 和 TSP 日均浓度最大值均低于《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1996）二级标准及其修改单中的标准，区域大气环境质量较好。

二、地表水环境质量

项目水环境主要为北淝河，水环境质量引用 2016 年《蚌埠铜陵现代产业园（蚌埠台湾产业园）总体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的监测数据，结果见表 6。

表 7 北淝河监测点监测数据 单位： mg/L

监测断面	监测时间	监测结果			
		pH	COD	BOD_5	$\text{NH}_3\text{-N}$
蚌埠铜陵现代产业园污水处理厂 排污口入北淝河上游 500m	2016-12-28	7.41	29	5.7	1.01
	2016-12-29	7.37	32	6.3	0.928
蚌埠铜陵现代产业园污水处理厂 排污口入北淝河下游 500m	2016-12-28	7.50	35	6.5	1.17
	2016-12-29	7.55	36	7.3	1.23
蚌埠铜陵现代产业园污水处理厂 排污口入北淝河下游 2000m	2016-12-28	7.46	33	6.5	1.20
	2016-12-29	8.04	32	6.1	1.17
IV类标准		6~9	30	6	1.5

从上表可以看出，北淝河水质达不到 GB3838-2002《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中IV类水质标准，其中 COD、BOD 超标，pH、氨氮能达到标准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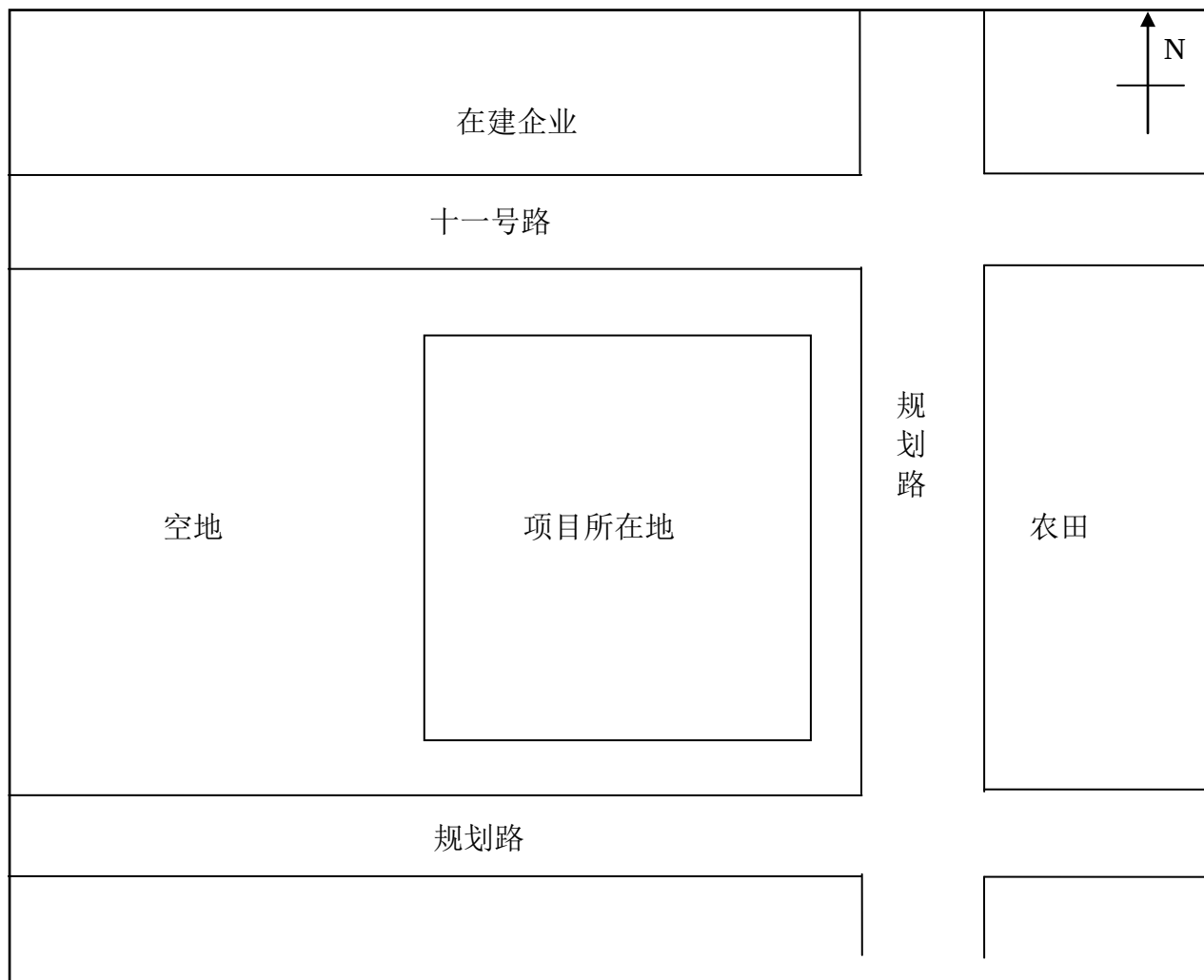
三、声环境质量

2017 年 6 月 12 日安徽奥创环境检测有限公司有关技术人员对项目地进行现状噪声监测，监测结果表明项目地四周声环境质量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3 类（昼间 60dB(A)，夜间 50dB(A)）标准。项目地现状噪声监测结果详见下表。

表 8 项目地噪声现状监测结果

单位：Leq dB(A)

监测点编号	监测点位	昼间	夜间	噪声监测布点示意图
①	项目地东侧	51.6	42.9	
②	项目地南侧	53.6	42.2	
③	项目地西侧	54.3	43.6	
④	项目地北侧	54.5	41.5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环境保护目标：**

保证建设项目所在地不因本项目建设而降低现状环境质量水平。

本项目选址位于固镇县蚌埠铜陵现代产业园内十一号与十三号路交叉口西。项目地评价范围 500m 内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和文物古迹等特殊保护对象，根据该项目特点及周围环境调查，环境重点保护目标为项目周边的大气、声环境及北淝河。总体上不因本项目的实施而改变区域环境现有功能，具体环境保护目标如下：

表 9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环境要素	环境保护对象	方位	距离(m)	规模	环境功能
大气环境	周边	/	/	/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1996） 二级标准
声环境	周边	/	200	/	项目地厂界四周噪声环境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3 类标准
水环境	北淝河	N	2000	小型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V类标准

保护级别：

- 1、大气环境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1996）及其修改单中的二级标准；
- 2、地表水水体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IV类水质标准；
- 3、项目地厂界四周噪声环境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3 类标准（昼间 65dB(A)、夜间 55dB(A)）。

评价适用标准

1、大气环境质量

拟建项目所在区域为环境空气质量二类区，环境空气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的二级标准，详见表 10。

表 10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区域名	执行标准	表号及级别	污染物指标	单位	标准限值		
					小时	日均	年均
项目所在区域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二级标准	SO ₂	mg/m ³	0.5	0.15	0.06
			TSP	mg/m ³	---	0.30	0.20
			NO ₂	mg/m ³	0.2	0.08	0.04

环境
质量
标准

2、声环境质量标准

项目位于固镇蚌埠铜陵现代产业园内十一号路与十三号路交叉口西，项目地四周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3 类标准。

表 11 声环境质量标准

区域名	执行标准	级别	单位	标准限值	
				昼间	夜间
项目所在区域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3 类标准	dB (A)	65	55

3、地表水环境质量

项目区域北淝河地表水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Ⅳ类标准，标准值如下表：

表 1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执行标准	表号及级别	污染物指标	单位	标准限值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Ⅳ类标准	pH	无量纲	6~9
		COD	mg/L	30
		BOD ₅		6
		NH ₃ -N		1.5

污
染
物
排
放
标
准

1、废气

废气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96）中二级标准。

表 13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执行标准	类型	污染因子	浓度限值	速率限值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有组织排放	颗粒物	120mg/m ³	15m, <3.5kg/h 20m, <5.9 kg/h 30m, <23 kg/h
	无组织	颗粒物	周界外 <1.0mg/m ³	/

2、废水：本项目无生产废水，生活废水在蚌埠铜陵现代产业园污水处理厂建成前，执行《综合污水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一级标准；蚌埠铜陵现代产业园污水处理厂建成后，项目废水纳入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园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进入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入北淝河。

表 14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污染物名称	标准值（mg/L）	执行标准
COD	100	GB8978-1996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一级标准
SS	70	
氨氮	15	
PH	6~9	
动植物油	10	

3、噪声：施工期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中的标准；营运期项目四周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

表 15 噪声排放标准

执行标准	标准值（dB（A））		备注
	昼间	夜间	
3 类标准（四侧）	65	55	/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施工期）	70	55	/

4、固体废弃物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的要求，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01（2013 年修订版），妥善处理，不得形成二次污染。

总量
控制
指标

日加工处理 800 吨小麦项目调整为日加工 400 吨大米项目，调整前后不新增劳动定员，调整前后劳动定员不变，相对应产生的生活废水与调整前无变化，无需申请废水总量；

项目不涉及二氧化硫、氮氧化物、VOC 的排放，存在烟（粉）尘排放总量；烟（粉）尘参考总量如下：

- 1、有组排放粉尘：0.0257 t/a
- 2、无组织排放粉尘：6.85 t/a
- 共计产生烟（粉）量为 6.8757 t/a

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工艺流程简述（图示）

一、施工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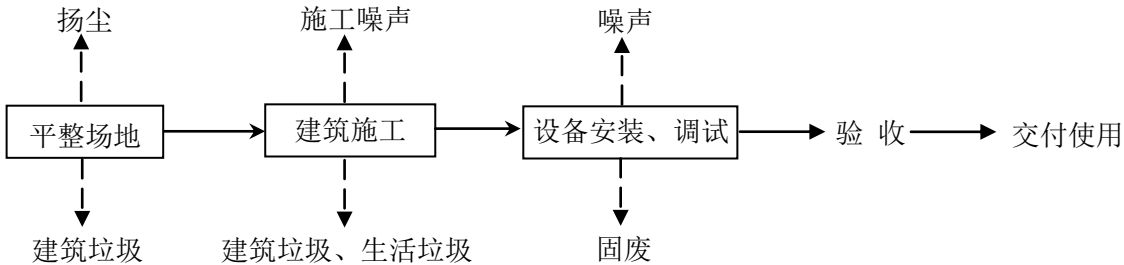


图 3 施工期工艺流程及污染节点图

二、营运期

营运期大米加工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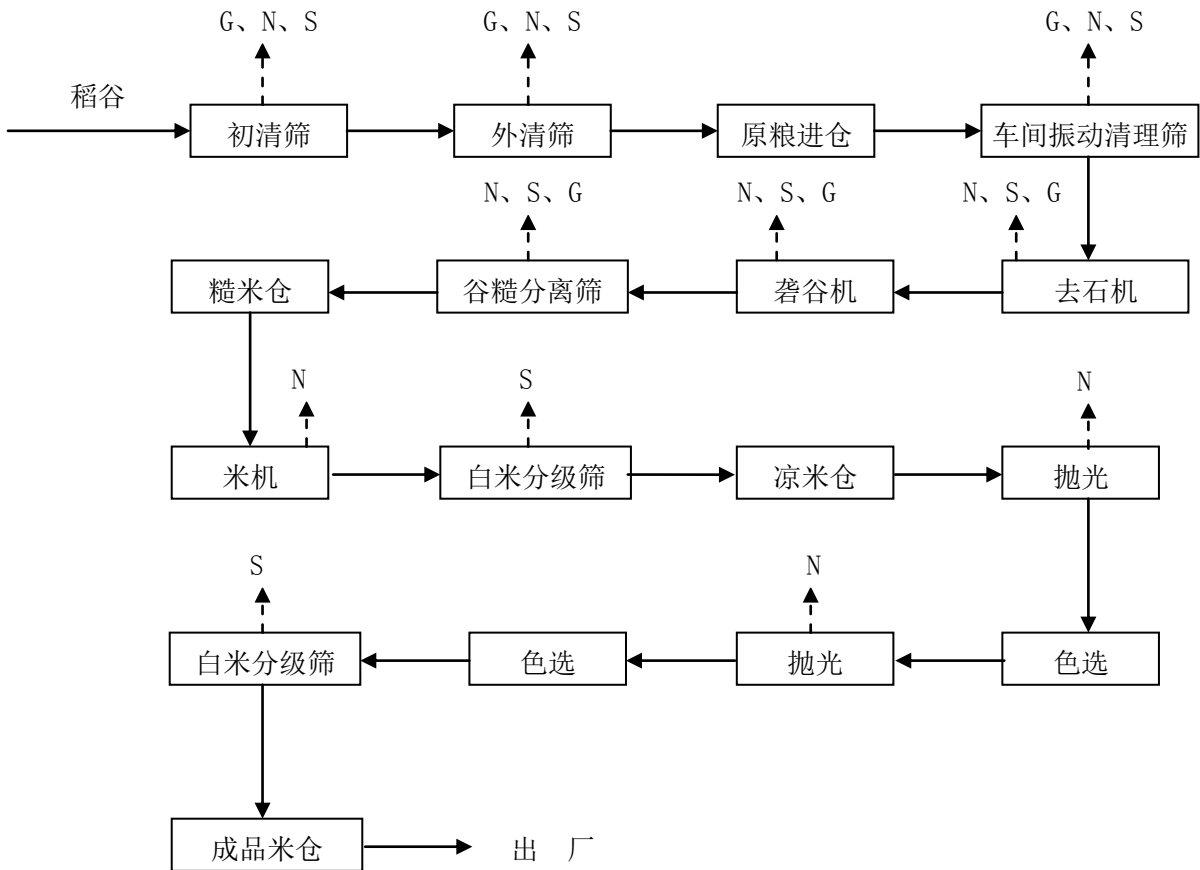


图 4 日加工 400 吨大米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S：固废；N：噪声；G：废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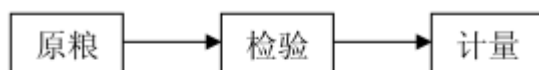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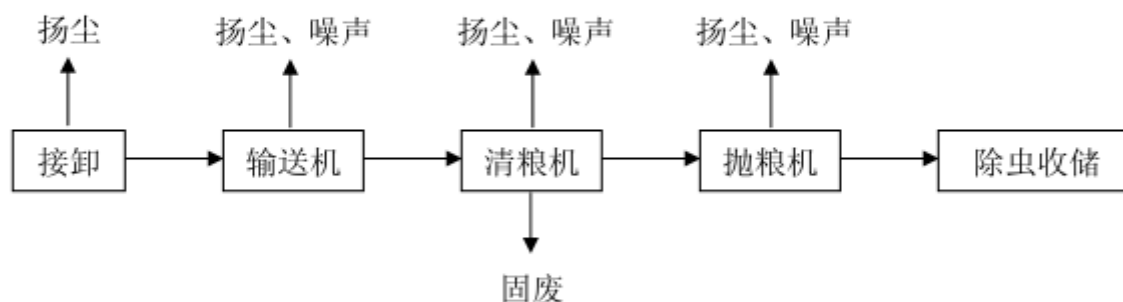
工艺说明：

项目具体生产工艺说明如下：

- a. 外购的稻谷进入厂区，进行初次清筛，去除不必要的土杂
- b. 初清筛后，再一次经过外振动清筛，进一步去除杂质，为后续生产做准备
- c. 二次清筛后，进入原粮仓
- d. 糙米于生产车间内经过振动清理筛，进一步清理，清理后进入去石机进行去除石块
- e. 去除石块后进行砻谷工序，将稻谷制作成糙米，方便后续加工生产
- f. 糙米进入米机，制作成精米，精米进一步分级入仓
- g. 进行精米的抛光工序，抛光后进行色选，色选后再抛光、色选，最终成品

主要产生的污染物为：清筛、分离等工序产生的粉尘；

清筛、砻谷、分离、色选、去石过程产生的土杂，稻壳、碎米
生产过程产生的噪声

营运期仓储加工工艺流程图：**（1）原粮接收****（2）原粮入库****（3）原粮出库**

注：安徽科喜食品有限公司仓储加工项目工艺流程如上，调整前后基本无变化。

主要污染工序：

一、施工期

施工期主要污染为：

1、废气：平整土地，散状物堆场、施工裸露的地表、运输车辆和混凝土搅拌机所引起的扬尘，将造成局部环境的空气污染。

2、废水：施工期水污染源主要为施工区的冲洗废水和施工队伍的生活污水。

3、噪声：来源于施工期机械设备产生的噪声和运输产生的噪声，对区域声环境质量产生有限的影响，属于短期的、可逆的。

4、固体废物：在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建筑垃圾和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

二、营运期

根据生产工艺流程分析，本项目营运期主要污染物有：废气、废水、固体废弃物和噪声。

（1）废气

本项目营运期大气污染主要来源于清筛过程、砻谷过程、去石过程、分离过程产生的粉尘。

（2）废水

项目营运期无生产废水产生。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在蚌埠铜陵现代产业园污水处理厂建成前，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一级标准排入北淝河；在蚌埠铜陵现代产业园污水处理厂建成后，项目生活废水送园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达标排入北淝河。

（3）固体废物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固废主要为筛选、去石工段产生的杂物，投料，布袋除尘器收集的粉尘以及职工生活垃圾；砻谷、清筛过程产生的稻壳，色选过程产生的碎米。

（4）噪声

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噪声主要来自设备运行时产生的机械噪声，如初清筛机，砻谷机、去石机等噪声源强度在70-90dB(A)之间。

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 名称	处理前产生浓度及 产生量 (单位)	排放浓度及排放量 (单位)
大气 污 染 物	无组织排放		6.85t/a, 0.95kg/h	6.85t/a, 0.95kg/h
	有组织排放		10.28t/a, 428 mg/m ³	0.1028t/a, 4.28 mg/m ³
水 污 染 物	生活污水 297.6t/a	COD	250mg/L, 0.0744t/a	100mg/L, 0.02976t/a
		氨氮	30mg/L, 0.008928t/a	15mg/L, 0.004464t/a
		SS	200mg/L, 0.05952t/a	70mg/L, 0.020832t/a
		动植物油	15mg/L, 0.004464t/a	10mg/L, 0.002976t/a
固 体 废 物	生活区	生活垃圾	4.65t/a	0
	生产区	稻壳、杂质、 不合格大米	51428t/a	0
		除尘器收集 粉尘	10.1772t/a	0
噪 声	本项目的噪声源主要为自初清筛机，砻谷机、去石机，噪声源强在 70~90dB (A) 之间。经墙体隔声、设置减震基础和距离衰减后，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			
其 它	无			

主要生态环境:

项目地位于固镇蚌埠铜陵现代产业园内十一号路与十三号路交叉口西。项目地为产业园区用地，原有情况基本无绿化，项目的建设对区域内生态环境影响较小。

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

一、废水污染分析

建设项目施工期环境污染因素主要是噪声、扬尘、废水、建筑垃圾和生活垃圾。

一、大气环境的影响分析

施工期产生的扬尘均为无组织散发形式排放，为间歇式排放的低矮面源，污染主要决定于作业方式、材料的堆放以及风力因素，其中受风力因素影响最大。根据蚌埠地区区域气象条件，一般情况下，大气污染源在施工中只会在近距离内形成局部污染，施工场地、施工道路在自然风力作用下通常产生的扬尘所影响的范围在 100m 以内。运输车辆行驶产生的扬尘，约占施工扬尘总量的 60%，其扬尘量与道路路面及车辆行驶速度有关。物料露天堆场和搅拌作业扬尘，主要受风速的影响，影响范围在 50~150m 之间。

二、水污染源强分析

施工期废水污染源主要为施工区的冲洗废水和施工队伍的生活污水。冲洗废水主要来源于施工机械的洗涤，主要污染物为 SS。根据类比监测调查 SS 为 1000~3000mg/L，该废水的排放特点是间歇式排放，废水量不稳定。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污水中主要污染物为 COD、BOD₅、NH₃-N。

三、声环境影响分析

噪声污染是施工期的主要环境污染，污染集中在土方工程阶段、基础工程阶段、结构工程阶段和各施工阶段。施工期各种噪声源均在室外，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范围较大，尤其是打桩机产生的噪声。

施工噪声具有阶段性、临时性和不固定性，不同的施工设备产生的噪声影响不同，在多台机械设备同时作业时，各台设备产生的噪声会产生叠加。在不同的施工阶段，各类施工机械的噪声叠加值也不同。主要施工阶段、噪声源及声级见下表：

表 16 各施工阶段主要噪声源状况

施工阶段	声源	声级[dB(A)]
土石方工程阶段	翻斗车	85-90
	装载机	85-90
	推土机	85-90
	挖掘机	85-90

	平地机	85-90
	叠加值	90
基础工程阶段	风镐	100
	移动式空压机	90-95
	振捣棒 50mm	85-90
	叠加值	100-105
装修工程阶	汽车吊车	70-75
	振捣棒	85-90
	电锯	100-105
	叠加值	100-105

施工期声源都在室外，影响范围较远；装修期大部分声源在室内，有墙壁阻隔降噪。综合分析，施工噪声具有阶段性、临时性和不固定性，不同的施工设备产生的噪声影响不同，在多台机械设备同时作业时，各台设备产生的噪声会产生叠加。由于机械噪声在空旷地带的传播距离较远，因此施工作业噪声污染是短期的、暂时的，一旦施工结束，施工噪声即随之消失。

四、固体废物：

施工期的固体废物主要是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和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建筑垃圾。

建筑垃圾主要包括土建工程垃圾、装修工程的金属废料等，基本无毒性，为一般固体废物，应遵照当地建筑垃圾管理办法进行处置，土建工程垃圾一般在施工后都可以回填，装修工程的金属废料均可回收再利用。

施工期污染防治措施

一、环境空气污染控制措施

1、为减少施工扬尘对环境的污染，建议选择有经验、有资质的施工单位，做到文明施工。

2、土方的挖掘、堆放要规范、有序，弃土要及时清理、清运，无法及时清理的地段可采用洒水或覆盖等方法抑尘，将施工扬尘对环境空气的影响降至最低。

原材料露天堆放和搅拌作业产生扬尘的主要特点是受风速的影响，因此禁止在大风时进行装卸和搅拌作业，施工单位对物料的运输、堆放等应做到有组织、有计划地进行，尽量减少物料露天堆放。如必需露天堆放，应在四周加设临时遮挡、设置简易棚或加盖篷布等。

运输散装材料的车辆（如石子、沙子等）需加盖篷布遮盖，以减少洒落。装卸散装物料时应尽量降低落差高度。

施工中要尽早修建临时道路，保持车辆过往的道路平坦并经常洒水，场地平整时也应适当洒水后再操作。据有关调查显示，施工期间对车辆行驶的路面实施洒水抑尘，每天洒水 4~5 次，可使扬尘减少 70% 左右；施工道路尽可能与永久道路衔接，使施工车辆进出使用相对固定的道路并应硬化道路路面。

施工结束后对场地的建筑垃圾等固体废物及时清运，做到施工完场地清。

配合交通部门做好施工期周围道路的交通组织，避免因施工而造成的交通阻塞，减少因此产生的废气怠速排放。

施工期间在排水工程不健全的情况下，应尽量减少物料流失、散落和溢流现象，注意收集施工机械的滴油漏油，及时清理弃土、垃圾等。

二、水污染控制措施

施工废水和生活污水应有组织地收集、处理后再排放，不得以渗坑、渗井或漫流方式排放。建议在施工现场设置临时厕所和临时集水沉淀池等，沉淀池用于收集施工中所排放的各类废水，废水经集水沉淀池沉淀后可作为施工用水重复使用。这样既节约了水资源，又减轻了对地表水环境的污染。

三、噪声控制措施

根据目前的机械制造水平和施工条件，施工期间的噪声是不可避免的，但只要采取一定的措施、合理安排施工作业时间，加强施工管理，即可减轻施工噪声对环境的影响。

施工期噪声控制措施主要措施有：

1、将施工现场固定噪声源相对集中，以减少噪声干扰范围，并充分利用地形、地物等自然条件，选择环境要求低的位置安放强噪声设备；移动噪声源如空压机等应尽可能屏蔽，以减少噪声对周围地区的影响。

2、施工车辆，特别是重型运载车辆的运行线路和时间，应尽量避免噪声敏感区域和敏感时段。

3、工程施工期间施工现场产生噪声的管理必须遵照《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规定。为了降低施工噪声的影响，应调整高噪声施工的时间和限制高噪声机械的使用，把噪声大的作业尽量安排在白天，避免在午休和夜间（22：00~6：00）使用高噪声设备进行施工。

4、实施文明施工，尽量减少机具和材料的撞击，以降低人为噪声的影响；合理安排

各类施工机械的工作时间，（夜间 22:00～次日 6:00）严禁打桩机、空压机等强噪声机械进行施工。有特别工序需连续施工的应安排在白天进行，如果在夜间进行需报请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同意才能进行施工。

施工期噪声污染是短期的、暂时的，一旦施工结束，施工噪声即随之消失。

四、固废污染控制措施

该项目施工期固废主要是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和施工中产生的建筑垃圾。施工人员的生活垃圾应放置到指定的垃圾箱（桶）里，由环卫部门统一及时处理。为保护该区地下水，禁止利用生活垃圾和废物回填沟、坑等。施工期安装工程的金属废料等，基本无毒性，有害程度较低，为一般废物，均可回收再利用。

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根据工程分析，本项目营运期主要环境污染源有：废水、废气、噪声和固体废弃物。

一、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营运期大气污染主要来源于大米清筛、砻谷、糙米清理、谷糙分离产生的有组织排放的粉尘以及未收集到而产生的无组织排放粉尘。

1、大米清筛、砻谷、糙米清理、谷糙分离产生有组织排放的粉尘

本项目谷物磨制行业，参照《工业源产排污系数手册》（2010 年修订），1310 谷物磨制行业产排污系数表，产排情况见下表。

表 17 谷物磨制行业产排污系数表

产品名称	原料名称	工艺名称	规模等级	污染物指标	单位	产污系数	末端治理技术名称	排污系数
大米	稻谷	碾磨	所有规模	工业粉尘	千克/吨-原料	0.015	直排	0.015

项目日加工 400 吨大米,原料稻谷为 171428 吨/a, 产污系数为 0.015 千克/吨-原料; 项目加工工序主要产尘点为大米清筛、砻谷、糙米清理、谷糙分离四个过程, 每个产尘点产污系数均按最不利原则参照碾磨工序的产污系数计算, 则:

全年产生的粉尘共计为 10.28t/a, 各产尘点均通过风机 (2500m³/h, 共计 4 台) 连接至布袋除尘器, 布袋除尘器处理效率为 99%。

大米清筛、砻谷、糙米清理、谷糙分离工序, 按照一天加工 8 小时计, 则排放速率为 0.04kg/h, 4.28mg/m³

表 18 项目有组织粉尘产排情况一览表

排放源	收集产尘量 (t/a)	处理效率 (%)	排放量 (t/a)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方式
布袋除尘器	10.28	99	0.1028	4.28	0.04	15m 排气筒 有组织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大米清筛、砻谷、糙米清理、谷糙分离经除尘器处理后有组织排放浓度为 4.28mg/m³，排放速率为 0.04kg/h，经 15m 的排气筒排放，可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颗粒物二级标准排放浓度≤120mg/m³，排放速率≤3.5kg/h 的要求，故大米清筛、砻谷、糙米清理、谷糙分离工序有组织排放的粉尘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2、无组织粉尘

项目使用稻谷生产大米，171428t 稻谷产生 120000t 大米，其中杂质约为占稻谷总量的 0.4%；即 685t，根据企业提供数据及生产经验系数，输送过程产生的无组织粉尘约为杂质部分的 1%计，约为 6.85t/a（0.95kg/h）以日工作 24 小时计。

参数：

面源长度：77m 面源宽度：42m 面源高度 9 米 排放速率 0.95kg/h 风速：3.4m/s
经采用大气估算模式预测，项目投料工段无组织粉尘各厂界预测结果见下表。

表 19 最大落地浓度预测

计算结果-污染源1_面源浓度(mg/m ³)				
序号	算法	相对高度(m)	距离(m)	TSP
1	简单地形	0	10	0.06565
2	简单地形	0	100	0.2698
3	简单地形	0	100	0.2698
4	简单地形最大值	0	179	0.2787
5	简单地形	0	200	0.2737
6	简单地形	0	300	0.2642
7	简单地形	0	400	0.2659
8	简单地形	0	500	0.2542
9	简单地形	0	600	0.2275
10	简单地形	0	700	0.1992
11	简单地形	0	800	0.1744
12	简单地形	0	900	0.1533
13	简单地形	0	1000	0.1356
14	简单地形	0	1100	0.121
15	简单地形	0	1200	0.1086

最大落地浓度为 0.2787mg/m³，出现距离为 179m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无组织粉尘各厂界浓度及敏感点浓度、最大落地浓度均低于《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标准（周界外最高浓度限值 $\leq 1.0\text{mg/m}^3$ ）的要求，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为降低无组织粉尘影响，评价提出以下措施：

- （1）降低投料落差，减少粉尘的产生；
- （2）包装过程，可采用软管通入包装袋内，袋口尽量封闭，减少粉尘外排；
- （3）及时清扫沉降在地面的粉尘，并洒水降尘，避免二次扬尘影响；
- （4）加强除尘设备的设备管理，定期进行检查，保证设备的正常运行；
- （5）加强职工生产操作水平。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08），无组织排放源需采用推荐模式中的大气环境防护距离模式计算大气环境防护距离；同时参照 GB/T13201-91《制定地方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技术方法》，无组织排放的有毒有害气体应设置卫生防护距离。

（1）大气环境防护距离

采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08）推荐模式中大气环境防护距离模式计算无组织排放源的大气环境防护距离。计算出的距离是以厂区中心点为起点的控制距离，确定控制距离范围，超出厂界以外的范围，即为项目大气环境防护区域。

计算结果及分析

根据估算模式和大气环境防护距离模式，预测结果如下：

表 20 大气环境防护距离计算表

污染因子	面源有效高度 (m)	面源宽度 (m)	面源长度 (m)	C_m (mg/Nm^3)	排放速率 Q (kg/h)	超标点	防护距离 (m)
粉尘	9	42	77	0.9	0.95	无	0

根据预测结果，项目无组织排放的粉尘在厂界处无超标点。因此，本项目营运期无组织排放的粉尘对周围大气环境质量影响较小，可不设置大气环境防护距离。

（2）卫生防护距离

参照 GB/T13201-91《制定地方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技术方法》，无组织排放的有害气体进入呼吸带大气层时，其浓度如超过 GB3095 与 TJ36 规定的居住区容许浓度限值，则无组织排放源所在的生产单元（生产区、车间或工段）与居住区之间应设置卫生防护距离。

本评价根据建设工程无组织污染物的排放量计算卫生防护距离。

表 21 卫生防护距离计算参数

污染物	标准浓度限值 (mg/m ³)	无组织排放速率 (kg/h)	生产单元占地面积 (m ²)	平均风速(m/s)
粉尘	0.9	0.95	3234	3.4

表 22 计算结果

卫生防护距离计算结果描述

序号	污染源	污染源类型	污染物	参数A	参数B	参数C	参数D	卫生防护距离计算值(m)	卫生防护距离(m)
1	污染源1	面源	TSP	470	0.021	1.85	0.84	55.113	100

根据 GB/T13201-91《制定地方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技术方法》中第 7.3 条要求，即“卫生防护距离在 100m 以内时，级差为 50m”。因此，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设置为 100m。厂界外东侧为、南、西为空地、北为在建企业，车间边界周围 100m 卫生防护距离范围内无居民区等环境敏感点，满足卫生防护距离要求。同时评价要求，在卫生防护距离范围内不得新建居民住宅、学校、医院、机关、科研单位等环境敏感点，在卫生防护距离内不得新建污染型企业。

综上所述，项目无组织粉尘对周边环境空气影响较小。

二、水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用水主要为生活用水及绿化用水，由于项目产生废水仅为生活废水，且调整前后不新增劳动定员。生活废水产生情况及处理情况（不新增废水排放）如下：

（1）生活废水

本项目职工共 31 人，年运营时间按 300 天计，职工均为附近村民，不在厂区内住宿，按照《建筑给水排水设计规范 2009 版》工业企业车间工人用水定额可采用(30-50L)/人·次。本次环评取值 40L/人·次，则生活用水量为 1.24t/d（372t/a）。排水系数按 0.8 计，则生活污水排放量约为 0.992 t/d（297.6t/a）。

（2）绿化用水

绿化面积为 500m²，根据《建筑给排水设计规范 2009 版》绿化用水定额可按浇洒面积 1-3L/m²·d，取 1L/m²·d，厂区绿化用水量为 0.5m³/d。绿化按 180 天计，绿化用水为 90m³/a。

表 23 项目用水情况表

名称	用水量定额	用水量 (t/d)	排水量 (t/d)
职工生活用水	40L/人·次	1.24	0.992
绿化用水	1L/m ² d	0.5	0
合计		1.74	0.992

项目采用地埋式一体化污水处理装置对该项目污水进行处理达标后排放（工艺流程见图 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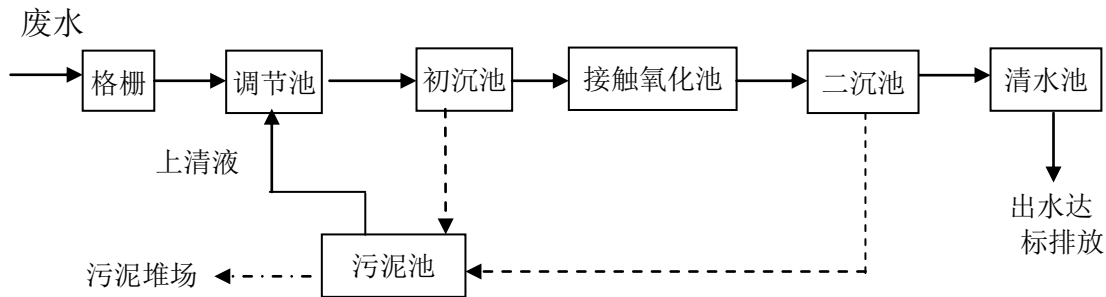


图 7 污水处理设施工艺流程图

表 24 污水排放情况一览表 单位：mg/L

类型	污染物			
	COD	氨氮	SS	动植物油
产生浓度（mg/L）	250	30	200	15
产生量（t/a）	0.0744	0.008928	0.05952	0.004464
处理后排放量（t/a）	0.02976	0.004464	0.020832	0.002976
消减量（t/a）	0.04464	0.004464	0.038688	0.001488

目前，蚌埠铜陵现代产业园内的污水处理厂尚未建设，因此在污水处理厂建成前，本项目生活污水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一级标准。污水处理厂建设运营后，项目废水纳入蚌埠铜陵现代产业园内污水处理厂处理，项目生活废水排放执行园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三、声环境影响分析

（1）噪声源强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为自清筛机、砻谷机、去石机等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经类比分析，噪声源强在 70-90dB（A）之间。评价建议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加强车间隔声，墙体安装吸声材料，对各机械设备增设减振基础，加强设备的使用和日常维护管理，维持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定期检查、维修，不符合要求的要及时更换，避免因设备运转不正常导致噪声的增高等降噪措施。主要噪声源的声级值及降噪措施见下表：

表 25 主要噪声源的声级表

序号	噪声源	位置	源强 (dB (A))	降低噪声措施	降噪后源强 (dB (A))
1	清筛机	车间	70~80	基础减震+厂房隔声	50~60
2	砻谷机	车间	80~90	基础减震+厂房隔声	60~70
3	去石机	车间	80~90	基础减震+厂房隔声	60~70
4	抛光机	车间	75~85	基础减震+厂房隔声	55~65
5	风机	车间	80~90	基础减振+车间隔声	60~70

(2) 预测模式及预测方法

① 声级计算

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等效声级贡献值(L_{eqg})计算公式:

$$L_{eqg} = 10 \lg \left(\frac{1}{T} \sum_i t_i 10^{0.1L_{Ai}} \right)$$

式中: L_{eqg} —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的等效声级贡献值, dB(A);

L_{Ai} —i 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 dB(A);

T — 预测计算的时间段, s;

t_i —i 声源在 T 时段内的运行时间, s。

② 预测点的预测等效声级(L_{eq})计算公式

$$L_{eq} = 10 \lg (10^{0.1L_{eqg}} + 10^{0.1L_{eqb}})$$

式中: L_{eqg} —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的等效声级贡献值, dB(A);

L_{eqb} — 预测点的背景值, dB(A)

③ 户外声传播衰减计算

户外声传播衰减包括几何发散 (A_{div})、大气吸收 (A_{atm})、地面效应 (A_{gr})、屏障屏蔽 (A_{bar})、其他多方面效应 (A_{misc}) 引起的衰减。

距声源点 r 处的 A 声级按下式计算:

$$L_p(r) = L_p(r_0) - (A_{div} + A_{atm} + A_{bar} + A_{gr} + A_{misc})$$

在预测中考虑反射引起的修正、屏障引起的衰减、双绕射、室内声源等效室外声源等影响和计算方法。

(3) 预测结果及评价

噪声在室外空间的传播，由于受到遮挡物的隔断，各种介质的吸收与反射，以及空气介质的吸收等物理作用而逐渐减弱。为了简化计算条件并能考虑到最不利因素，计算时只考虑噪声随距离的衰减。只考虑距离衰减时噪声源对厂界和敏感点噪声影响见下表。

表 26 距离衰减对各预测点的影响值表 单位：dB(A)

预测点	背景值		贡献值	叠加值		标准
	昼间	夜间	昼间	昼间	夜间	
厂界东侧	51.6	42.9	47.2	52.95	48.57	(GB12348-2008) 3 类标准
厂界南侧	53.6	42.2	39.8	53.78	44.17	
厂界西侧	54.3	43.6	48.5	55.31	49.72	
厂界北侧	54.5	41.5	48.5	55.69	49.87	

由上表可知，设备经基础减振、厂房及围墙的隔声、距离的衰减，各厂界昼夜间噪声均能够满足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的 3 类标准，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因此，经采取降噪措施后，本项目运行噪声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四、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废主要为稻壳、碎米、土杂，各工段除尘器收集的粉尘，职工生活垃圾。

1、大米稻壳、杂质及不合格大米：

项目营运期稻谷使用量为 171428 吨，大米稻壳及不合格大米量约占稻谷总质量的 30% 计算。稻谷所出稻壳及不合格大米量约为 51428 吨，均外售，不对环境产生影响。

2、制粉工段除尘器收集的粉尘

项目布袋除尘器收集的粉尘量约 10.1772t/a，可外售给饲料厂。

3、生活垃圾

项目不新增员工，生活垃圾产生情况如下：原项目员工合计 31 人，生产垃圾产生量以 0.5kg/d 人计，则本项目生活垃圾产生量约 15.5kg/d（4.65t/a），日常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经采取以上措施后，本项目固体废物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五、清洁生产水平分析

该项目采用先进的工艺及先进的设备进行生产，无国家淘汰落后的工艺使用及淘汰电机的使用。在生产设计中贯彻生产洁净化的原则，清洁生产水平较高。

六、环保投资估算

该项目总投资 14000 万元，其中环保方面总投资 78 万元，占总投资额的 0.557%。具体环保投资估算情况见下表。

表 26 环保投资一览表

类别	措施名称	内容及说明		调整前	调整后	变化情况
		调整前	调整后	投资费用（万元）		
废气	废气处理	脉冲除尘器、吸风管、排气筒	布袋除尘器、吸风管、排气筒	98	50	-48
废水	生活污水处理	地埋式一体化处理设施、厂区污水管网	地埋式一体化处理设施、厂区污水管网	24	24	0
固废	分类收集与处置	垃圾箱，收集装置	垃圾箱，收集装置	3	3	0
	绿化	加强厂区重点区域及厂界的绿化工作	加强厂区重点区域及厂界的绿化工作	1	1	0
总计				126	78	-48

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类型 内容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 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大气 污 染 物	生产区	粉尘	布袋除尘器、吸风管、排气筒	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96） 颗粒物的排放标准
水 污 染 物	生活 污水	COD、BOD ₅ 、 SS、NH ₃ -N	地埋式一体化处理设施	《综合污水排放标准》 （GB8978-1996） 中的一级标准
固 体 废 物	生活区	生活垃圾	集中定点收集，由环卫部门 定期清运	符合环境卫生管理及 综合利用要求
	生产区	大米稻壳及不合 格大米	外卖给回收公司	
		除尘器收集的 粉尘		
		生活垃圾	环卫工人定时清运	
噪 声	经厂区建筑物的隔声、设置减振基础、距离的衰减及绿化降噪，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的要求。			
其 它	/			

生态保护措施及预期效果：

项目选址位于蚌埠铜陵现代产业园内十一号与十三号路交叉口西。项目绿化面积 500m²，对改善区域生态环境有一定作用。项目产生的废气、废水、设备噪声、生活垃圾以及粮食杂质均得到妥善处理。因此本项目的建设对周边生态环境无明显影响。

结论与建议

一、结论

1、项目概况

为适应市场需要，安徽科喜食品有限公司拟于蚌埠铜陵现代产业园内十一号路与十三号路交叉口西，将原有日加工处理800吨小麦面粉项目取消，新建日加工大米400吨项目。

安徽科喜食品有限公司于2015年9月1日取得固镇县发改委下发文件《关于日加工处理800吨小麦面粉及10万吨仓储项目备案的通知》（固发改项字【2015】131号）；

2015年安徽科喜食品有限公司委托安徽祥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编制《10万吨仓储项目》、《日加工处理800吨小麦面粉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并上报。

2015年11月20日，固镇县环境保护局下发《10万吨仓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

2015年11月20日，固镇县环境保护局下发《日加工处理800吨小麦面粉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

主要建设内容为将日加工处理800吨小麦面粉项目调整为日加工大米400吨，其他内容不变。本次评价仅针对调整部分，仓储项目仅做描述，不予重新评价。

项目选址位于蚌埠铜陵现代产业园内十一号路与十三号路交叉口西，占地约46667平方米，建筑面积23292.5平方米，项目计划投资14000万元。本工程建设项目建设内容包括大米加工生产厂房、购置设备及安装。办公楼及综合楼、仓储库房依托原有。

2、产业政策符合性、规划符合性及选址合理性结论

（1）产业政策符合性

本项目属于谷物磨制项目，根据2013年2月16日国家发展改革委第21号令公布的《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修改<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有关规定》（2013年修正本），该项目属于其中“鼓励类”第一项“农林业”第32款“农林牧渔产品储运、保鲜、加工与综合利用”。对照《安徽省工业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7年本），本项目不属于限制类和淘汰类的范畴，可以视为允许类。因此，本项目符合国家、安徽省现行相关产业政策。

固镇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固发改项字[2017]176 号文《关于日加工处理 800 吨小麦面粉及 10 万吨仓储建设（调整）项目备案的通知》（见附件 2）。因此，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地方产业政策的要求。

（2）规划符合性选址合理性结论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项目用地位于蚌埠铜陵现代产业园内十一号与十三号路交叉口西。项目地东侧为农田，南面为农田，西面为农田，北面为在建企业（大北农饲料有限公司）。厂区大门正对规划路，交通便利。

本项目选址符合固镇县总体规划，选址合理。

3、现状环境

（1）项目所在地大气环境质量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1996）及其修改单中的二级标准，区域大气环境质量较好。

（2）北淝河水质达不到 GB3838-2002《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中Ⅳ类水质标准，其中 COD、BOD 超标，pH、氨氮能达到标准要求。

（3）项目地现状噪声监测结果表明项目地声环境质量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3 类（昼间 65dB(A)，夜间 55dB(A)）标准。

4、达标性分析

（1）废气

有组织粉尘：

本项目大米清筛、砻谷、糙米清理、谷糙分离经除尘器处理后有组织排放浓度为 $4.28\text{mg}/\text{m}^3$ ，排放速率为 $0.04\text{kg}/\text{h}$ ，经 15m 的排气筒排放，可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颗粒物二级标准排放浓度 $\leq 120\text{mg}/\text{m}^3$ ，排放速率 $\leq 3.5\text{kg}/\text{h}$ 的要求，故大米清筛、砻谷、糙米清理、谷糙分离工序有组织排放的粉尘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无组织粉尘：

本项目无组织粉尘各厂界浓度及敏感点浓度、最大落地浓度均低于《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标准（周界外最高浓度限值 $\leq 1.0\text{mg}/\text{m}^3$ ）的要求，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环评要求设置 100 米卫生防护距离，且周边可以满足要求。

（2）废水

本项目人员均为内部调配，无新增劳动定员，具体如下：

员工生活污水，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0.992\text{m}^3/\text{d}$ （ $297.6\text{m}^3/\text{a}$ ），生活污水经地埋式一体化处理设施处理后，达到《综合污水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一级标准排入北淝河，对地表水环境影响较小。

因此本项目废水对周围水环境无明显影响。

（3）噪声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为机械设备等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噪声源强在 70-90dB（A）之间。经采取隔声、设置减振基础、距离的衰减，各厂界噪声均能够满足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的 3 类标准，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

因此，经采取降噪措施后，本项目生产噪声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4）固体废物

大米稻壳、杂质及不合格大米：

项目营运期稻谷使用量为 171428 吨，大米稻壳及不合格大米量约占稻谷总质量的 30% 计算。稻谷所出稻壳及不合格大米量约为 51428 吨，均外售，不对环境产生影响。

制粉工段除尘器收集的粉尘：

项目布袋除尘器收集的粉尘量约 10.1772t/a，可外售给饲料厂。

生活垃圾：

项目不新增员工，生活垃圾如下：原项目员工合计 31 人，生产垃圾产生量以 0.5kg/d 人计，则本项目生活垃圾产生量约 15.5kg/d（4.65t/a），日常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5、总量控制

项目不涉及二氧化硫、氮氧化物、VOC 的排放，存在烟（粉）尘排放，烟（粉）尘参考总量如下：

1、有组排放粉尘：0.0257 t/a

2、无组织排放粉尘：6.85 t/a

共计产生烟（粉）量为 6.8757 t/a

6、环保“三同时”验收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规定，建设项目污染防治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运行，本项目为新建环评，建设单位应尽快落实本评价中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并向当地环保主管部门申请验收，“三同时”具体实施计划为：

（1）建设单位向当地环保主管部门申请验收；

（2）建设单位请环境监测部门对正常生产情况下各排污口排放的污染物浓度进行监测；

(3) “三同时”验收清单见下表

表 27 调整前后竣工验收“三同时”一览表

项目	内容	效果	调整前后变化情况
固体废弃物处置	垃圾箱，收集装置	符合环境卫生及境保护管理要求	不变
废气	布袋除尘器、吸风管、排气筒	符合环境标准	新增
	脉冲除尘器、吸风管、排气筒		去除
废水治理	地理式一体化处理设施、厂区污水管网	符合排放标准	不变
项目绿化	种树、植草等	/	不变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的产业政策；项目选址符合蚌埠铜陵现代产业园总体规划，选址合理。建设单位只要严格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工程设计提出的环保对策及措施，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项目所产生的污染物可以达标排放，不会造成当地环境质量的降低，因此从环境角度而言，本项目实施建设是可行的。

二、建议和要求

通过对本项目的工程分析和环境影响评价，特提出以下建议：

- 1、建设方应严格落实评价提出的废气、噪声、废水等污染防治措施，尽可能降低废气、噪声对外环境的影响。
- 2、规范工人作业制度，加强除尘设备，通风设备及高噪声设备的日常维护工作，确保设备正常稳定运行。
- 3、加强环境意识教育，制定环保设施操作管理规程，建立健全各项环保岗位责任制，确保环保设施正常、稳定运行，防止污染事故发生，一旦发生事故排放，应立即停止生产系统的生产，并组织维修，待系统正常运转后，方能正常生产。
- 4、及时清扫车间地面及设备上的沉降粉尘，防止二次扬尘。
- 5、生产车间及仓库禁止烟火

预审意见：

公 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下一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公 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审批意见：

公 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附 件

一、本报告表应附以下附件、附图：

附件 1、项目委托书

附件 2、项目备案的通知

附件 3、标准确认函

附件 4、监测报告

附件 5、原环评批复

附图 1、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图项目周边情况图及实况照片

附图 3、项目平面布置图

